

## 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终止挂牌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已于2018年2月27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了《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于2018年2月28日开市起暂停转让。

目前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之中，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派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4日

